关于组织申报淄博市教育科学“十三五”

规划2019年度课题的通知

各区县教研室,高新区、经开区、文昌湖区地事局，局(市)属各学校（单位），各高等院校：

为进一步促进我市教育事业科学持续发展，经淄博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决定组织淄博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19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题与课题申报类型

（一）选题范围

选题范围参照《淄博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19年度课题选题指南》（见附件1，以下简称《选题指南》）；研究者也可根据自己的研究方向和专长自行确定选题。

（二）课题类型

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分为两种类型：重点课题、一般课题，请课题负责人根据《关于淄博市市级以上课题管理的补充规定》，自行确定课题类型。

二、申报要求

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报和重复立项，确保课题负责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对课题申报做如下要求：

1.课题负责人必须是课题研究的实际组织者与研究者，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请。

2.课题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项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申报；课题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只能参与两项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申报。

3.在研的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负责人或省教改项目负责人不能参与本次课题申报。

4.不得以已出版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报本次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5.凡以已结项的各级各类课题为基础申报本次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者，须在《评审书》中注明所申报课题与已承担课题的联系和区别。

6.课题负责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在课题申报和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除按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外，均被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各相关单位须按要求严格审核，规范申报，相关材料一经提交后不得随意增补或替换。

7.原则上，重点课题不超过5年完成，一般课题2-3年内完成。

8. 选题要避免雷同现象，要注意协调规划，防止在本单位、本区县研究题目重复雷同。

三、申报数量

本次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拟立项课题100项左右，采取限额申报方式。局直属单位限额申报10项，各高等院校每校限额申报5项，各区县名额分配主要依据区县教职工数量和教科研发展水平确定，具体名额分配情况见附件5。

四、申报程序

各学校、幼儿园按照“学校→县（区）教育科学规划办→市教育科学规划办”程序申报；

局直属单位、局（市）属各学校、各高等院校由所在学校（单位）审核汇总后，直接报送市教育科学规划办。

我办不受理个人申报。

五、申报材料与报送要求

1.评审书文本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A4纸双面印制。

2.报送市教育科学规划办的纸质材料包括：《淄博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1份）；《淄博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设计论证活页>》（5份）；《淄博市教育科学规划2019年度申报课题汇总表》。

3.报送要求：本次申报的所有文本材料由各县（区）教教科室（单位）汇总并审核同意后，于2019年5 月24日前报送我办，同时发送电子材料至电子邮箱：liufade@zb.shandong.cn，逾期不予受理。

4.电子文档打包要求：1.申请书命名：主持人姓名+申请书；2.活页命名：主持人姓名+活页。活页除打包在每个课题文件夹外，请另行将所有申报课题的活页再单独放入一个文件夹中。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任玉娇 2229828

地址：淄博市张店区联通路202号903室

附件

1.《淄博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19年度课题选题指南》

2.《淄博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

3.《淄博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4.《淄博市教育科学规划2019年度申报课题汇总表》

5.《申报名额分配表》

 淄博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4月25日